

五邑司徒浩中學

2022/2024 年度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」申請須知

(甲) 學校資料

一 收生程序：

第一階段	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至一月十六日	全港小六學生申請
第二階段	二零二四年三月二日（星期六） （當天如因熱帶氣旋或持續暴雨，教育局宣布全港或觀塘區學校停課，新生面試日期將另行通知。）	面試

二 收生準則及比重：

準則	比重
學業成績	50%
操行及態度	10%
課外活動及服務表現	10%
面試表現	30%

三 自行分配學位數目：40

(乙) 申請程序

按教育局規定，每名申請人可以向全港任何兩間中學提出申請。如家長決定向本校提出申請，請按照下列程序遞交申請表格：

- 一 先填妥由本校提供之「2022/2024 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入學申請表」。
- 二 根據選校意願，於教育局提供的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存根上的「申請中學」一欄填上「五邑司徒浩中學」。
- 三 把申請表印有「選校次序」的部份撕下及保留，以作存照。
- 四 其餘三聯部份，包括載有相同申請編號的「教育局存根」、「學校存根」及「家長存根」，請保持完整。如學生只申請一間中學，請使用「選校次序 1」的申請表。
- 五 交回本校之文件如下：
 - 教育局提供的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（三聯部份）；
 - 本校「2022/2024 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入學申請表」；
 - 小學五年級下學期及六年級上學期成績表副本（不用提交學校推薦信）；
 - 參與課外活動及社區服務的獎狀或證明文件副本（如適用）；
 - 貼妥足夠郵資之回郵信封乙個。
- 六 申請表一經遞交，不可撤回或取消。

(丙) 注意事項

一 遞交申請表格日期：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至一月十六日

星期一至星期五	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
星期六	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
星期日及公眾假期	休息

- 二 所有申請者均可獲面試機會，如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日仍未接獲面試邀請信，可致電本校查詢。
- 三 本校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透過書面及電話向家長通知「自行分配學位」正取結果，最終派位結果將透過教育局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「中學學位分配」派位結果公布。
- 四 有關本校最新資料，請留意「學校簡介 2023-2024」或於 2023 年 12 月上旬至中旬瀏覽本校網頁之「最新消息」。